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延长解决同业竞争承诺履行期限的核查意见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长运”或“公司”）201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江西长运间接控股股东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南昌市政”）拟延期解决与江西长运之间同业竞争问题的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一、原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具体内容及履行情况

南昌市政作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为保护江西长运及中小股东利益，避免与江西长运发生同业竞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于2019年9月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就南昌市政及下属除江西长运集团有限公司和上市公司外的其他企业承诺如下：

1、南昌市政由南昌市国资委独家出资成立，作为持股平台主要行使投资管理职责，自身未从事任何实业经营。南昌市政在作为江西长运间接控股股东期间，南昌市政及南昌市政控制的除江西长运及其控股子公司之外的其他企业将不以任何方式新增与江西长运存在竞争性的业务，包括与他人合作直接或间接从事或投资于与上市公司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

2、南昌市政在作为江西长运间接控股股东期间，若南昌市政及南昌市政控制的其他企业遇到江西长运及其控股子公司主要业务范围内的投资机会，南昌市政将促成该等机会优先让与江西长运及其控股子公司。

3、南昌市政在作为江西长运间接控股股东期间，不向其它在业务上与上市公司存在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它机构、组织或个人增加提供资金、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支持。

4、南昌市政的董事、总经理将不自营或为他人经营与江西长运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或从事损害江西长运利益的活动。

5、对于与江西长运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南昌市政下属企业，做如下处理：



(1) 公共交通、出租车业务以及相关的成品油销售及汽车维修业务的处理方案

1) 南昌市政下属南昌市公共交通总公司的经营范围与江西长运及其控股子公司的经营范围存在重合之处，南昌市公共交通总公司的业务资质、资产等均已划转至江西南昌公共交通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仅保留无法划转的不良资产和全民所有制人员身份，2015年6月后南昌市公共交通总公司未开展实质性经营业务。南昌市政承诺，在作为江西长运间接控股股东期间，南昌市公共交通总公司仍将不开展与江西长运存在竞争的具体经营业务。

2) 南昌市政下属南昌市公交汽车服务公司的经营范围与江西长运及其控股子公司的经营范围存在重合之处，目前已不再开展业务，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12个月内，将择机将南昌市公交汽车服务公司予以注销、转让或变更该公司经营范围使其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存在相同或相似的情况。

3) 南昌市政下属江西南昌公共交通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南昌市政城市公交、出租运营板块的运营主体，主营南昌市及周边城市公共交通客运和南昌市内出租车服务业务，兼营汽车维修、场站物业、油气销售、汽车充电、职业培训等；下属运营公司包括江西永修顺祥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江西赣江新区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南昌公交顺瑞运输有限公司、南昌市公务用车管理中心有限公司、南昌公共交通运输集团物业有限责任公司、南昌市公交顺隆车辆维修服务有限公司、南昌机场公交巴士有限公司、南昌市出租汽车有限公司、江西大众交通运输有限公司、南昌顺欣公交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南昌公交出租汽车有限责任公司、南昌公交湾里出租汽车有限责任公司、南昌公交洪城汽车运输服务有限公司、丰城惠信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南昌市第二出租汽车公司、南昌大众交通汽车维修服务有限公司、南昌市公交顺畅客车维修有限公司、南昌公交石油有限责任公司。其中：

①南昌市政公交顺隆车辆维修服务有限公司因常年亏损，经股东江西南昌公共交通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8年第11次办公会研究决定予以注销，目前处于清算过程中，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12个月内，完成工商注销手续，其与江西长运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②南昌顺欣公交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目前已停止招生，即将全面停止运营，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 12 个月内，完成工商注销手续。

③南昌公共交通运输集团物业有限责任公司主要从事江西南昌公共交通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属场站物业的运行管理，与江西长运不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

④南昌大众交通汽车维修服务有限公司、南昌市公交顺畅客车维修有限公司目前主要从事汽车维修及出租车 CNG 改装等业务，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 12 个月内，南昌市政将根据该公司的具体运营情况，在充分维护上市公司利益基础上，选择将其注入江西长运、出售给无关联第三方、注销、剥离与江西长运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或采取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允许的其他可行的措施解决同业竞争。

⑤南昌公交石油有限责任公司主要从事汽油、柴油等成品油的销售，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充分维护上市公司利益基础上，南昌市政将选择将其注入江西长运、出售给无关联第三方、注销、剥离与江西长运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或采取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允许的其他可行的措施解决同业竞争。

⑥江西永修顺祥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江西赣江新区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南昌公交顺瑞运输有限公司、南昌市公务用车管理中心有限公司、南昌机场公交巴士有限公司、南昌市出租汽车有限公司、江西大众交通运输有限公司、南昌公交出租汽车有限责任公司、南昌公交湾里出租汽车有限责任公司、南昌公交洪城汽车运输服务有限公司、丰城惠信公共交通运输有限公司、南昌市第二出租汽车公司主要从事公交客运业务和出租车客运业务，前述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为微利或处于亏损状态。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充分维护上市公司利益基础上，南昌市政根据相关公司的具体运营情况，选择将其注入江西长运、出售给无关联第三方、注销、剥离与江西长运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或采取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允许的其他可行的措施解决同业竞争。

（2）旅游业务

1) 南昌市怡景旅游投资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和江西长运存在重合之处，目前已经停止业务运营；江西同业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和江西长运存在重合之处；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充分维护上市公司利益基础上，南昌市政根据相关公司的具体运营情况，选择将其注入江西长运、出售给无关联第三方、注销、剥离与江西长运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或采取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允

许的其他可行的措施解决同业竞争。

2) 江西华赣文化旅游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广告传媒、旅游投资、影视文化、文化演艺和创意策划业务；江西华赣川纳文化旅游传媒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公交媒体发布及候车亭建设业务；南昌蓝海梦芭文化旅游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大型活动组织、承办等业务；南昌万寿宫文化街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主要从事万寿宫文化街区开发、运营及管理业务；南昌市琴源山庄有限责任公司主要经营琴源山庄的餐饮、住宿业务；前述公司虽然部分经营范围与江西长运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重合，但均未实际从事旅游业务，与江西长运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实质性的同业竞争。

3) 南昌市政公用旅游投资有限公司、南昌市问道文化旅游管理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旅游景区开发、运营及管理；南昌旅游集散中心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国内旅游、入境旅游和出境旅游业务，提供旅游咨询、旅游接待、会务会展、旅游客运、宾馆预订、票务代售及拓展培训等服务；前述三家公司目前处于亏损状态，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充分维护上市公司利益基础上，南昌市政根据相关公司的具体运营情况，选择将其注入江西长运、出售给无关联第三方、注销、剥离与江西长运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或采取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允许的其他可行的措施解决同业竞争。

上述承诺在南昌市政作为上市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如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南昌市政承担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

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积极履行承诺，未以任何方式新增与公司存在竞争性的业务，包括与他人合作直接或间接从事或投资于与上市公司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自承诺出具后，南昌市政已多次召开专题会议，积极制定解决同业竞争的一揽子具体方案。截至目前，南昌市公交顺隆车辆维修服务有限公司、南昌顺欣公交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已办理完毕注销手续。

二、本次拟延长解决同业竞争事项承诺履行期限的原因

因原避免同业竞争承诺中有关公共交通、出租车业务以及相关的成品油销售及汽车维修业务、旅游业务的处理，涉及南昌市政多家下属企业，部分产权关系涉及集体所有制或全民所有制等历史遗留问题，以及资产处置需进行尽职调查、

审计、评估等程序，需要一定的时间周期。此外新冠疫情爆发也使得相关工作有所延滞，基于前述情况，南昌市政在原承诺期限（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起 12 个月内）完成上述业务的处理方案存在一定的难度。

三、本次延长解决同业竞争的承诺期限

鉴于上述原因，为继续推动解决同业竞争承诺的履行，有效解决同业竞争问题，以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南昌市政作为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参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的规定，申请延长解决同业竞争的承诺履行期限，作出如下承诺与保证：“本企业承诺在 2021 年 9 月 30 日之前解决原《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涉及的同业竞争问题。除上述变更承诺期限事项外，南昌市政其余承诺事项不变。”

四、审批程序

1、江西长运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延长解决同业竞争承诺履行期限的议案》，其中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江西长运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延长解决同业竞争承诺履行期限的议案》。监事会认为：间接控股股东延长解决同业竞争承诺履行期限，该事项有助于解决同业竞争问题，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长远利益，未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3、江西长运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延长解决同业竞争承诺履行期限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相关规定，本次延期有助于解决同业竞争问题，符合公司目前的实际情况和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董事会会议的审议程序、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南昌市政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申请延长解决与江西长运同业竞争承诺履行期限，该事项已经江西长运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且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上市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出具了明确的同意意见。本次延长与江西长运同业竞争承诺履行期限事项尚需江西长运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控
股股东延长解决同业竞争承诺履行期限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林河



欧阳凌

